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NORTH STA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之披露要求而作出。

以下刊載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六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若干報章刊發(如適用)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www.sse.com.cn)(股票代碼：601588)刊載的公告。以下公告亦刊載於本公司網頁(www.beijingns.com.cn)。

承董事會命

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郭川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之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當中賀江川先生、李偉東先生、李雲女士、陳德啟先生、張文雷女士及郭川先生為執行董事，而符耀文先生、董安生先生及吳革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19-042

债券代码：122348

债券简称：14 北辰 01

债券代码：122351

债券简称：14 北辰 02

债券代码：135403

债券简称：16 北辰 01

债券代码：151419

债券简称：19 北辰 F1

关于武汉辰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6.5亿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 本次借款及担保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于近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亚运村支行”）签署《固定资产项目贷款合同》（以下简称“贷款合同”），本公司向广发银行亚运村支行申请房地产开发贷款人民币 6.5 亿元（人民币陆亿伍仟万元整），期限为 3 年，用于武汉辰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辰发”）负责开发的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 P（2018）067 号地块的开发建设。

武汉辰发拟于近日与广发银行亚运村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前述贷款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6.5 亿元（人民币陆亿伍仟万元整）。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公司董事共 9 人，全部参与表决，并一致通过上述借款及担保事项。鉴于本公司 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批准《关于对公司担保事项授权议案进行修订的议案》(公告编号：临 2019-041)，上述担保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贺江川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6,702 万元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出租写字间、公寓、客房；住宿服务；房地产开发、建设、物业购置及商品房销售；承接国际国内会议、出租展览场地及设施、提供会务服务，出租出售批发零售商业用、餐饮娱乐业用场地及设施；餐饮服务、文体娱乐服务（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机械电器设备、激光、电子方面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备安装，机械设备、清洗设备维修，日用品修理，美容美发，浴池服务，摄录像服务，打字、复印类商务服务，仓储服务，信息咨询；商业零售（包括代销、寄售）：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金银首饰、家具、字画、副食品、食品、粮油食品、汽车配件、宠物食品、电子计算机、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出版物，计生用品，防盗保险柜，摩托车，西药制剂，中成药，医疗器械；刻字服务；修理钟表，家用电器；验光配镜服务；饮食服务；健康咨询；出租、零售音像磁带制品、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卷烟、雪茄烟；服装加工；机动车收费停车场。（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担保人与被担保人的关系：本公司直接持有武汉辰发 100%股权（属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

财务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审计总资产 918.94 亿元，总负债 750.50 亿元，净资产 168.44 亿元，净利润 19.93 亿元。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武汉辰发与广发银行亚运村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担保范围：包括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3. 担保期限：自借款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4. 担保金额：人民币 6.5 亿元。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为本公司在总部融资模式下，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对本公司形成的担保，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担保风险可控，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按照房地产经营惯例为银行向购房客户发放的抵押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而形成的担保外，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累计为人民币 111.77 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3.45%。其中，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累计为人民币 105.41 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9.27%，本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6.3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18%。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1588
债券代码：122348
债券代码：122351
债券代码：135403
债券代码：151419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债券简称：14 北辰 01
债券简称：14 北辰 02
债券简称：16 北辰 01
债券简称：19 北辰 F1

公告编号：临 2019-043

关于武汉辰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8.5亿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 本次借款及担保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于近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亚运村支行”）签署《固定资产项目贷款合同》（以下简称“贷款合同”），本公司向广发银行亚运村支行申请房地产开发贷款人民币 8.5 亿元（人民币陆亿伍仟万元整），期限为 3 年，用于武汉辰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辰展”）负责开发的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 P（2018）068 号地块的开发建设。

武汉辰展拟于近日与广发银行亚运村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前述贷款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5 亿元（人民币捌亿伍仟万元整）。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公司董事共 9 人，全部参与表决，并一致通过上述借款及担保事项。鉴于本公司 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批准《关于对公司担保事项授权议案进行修订的议案》(公告编号：临 2019-041)，上述担保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贺江川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6,702 万元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出租写字间、公寓、客房；住宿服务；房地产开发、建设、物业购置及商品房销售；承接国际国内会议、出租展览场地及设施、提供会务服务，出租出售批发零售商业用、餐饮娱乐业用场地及设施；餐饮服务、文体娱乐服务（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机械电器设备、激光、电子方面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备安装，机械设备、清洗设备维修，日用品修理，美容美发，浴池服务，摄录像服务，打字、复印类商务服务，仓储服务，信息咨询；商业零售（包括代销、寄售）：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金银首饰、家具、字画、副食品、食品、粮油食品、汽车配件、宠物食品、电子计算机、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出版物，计生用品，防盗保险柜，摩托车，西药制剂，中成药，医疗器械；刻字服务；修理钟表，家用电器；验光配镜服务；饮食服务；健康咨询；出租、零售音像磁带制品、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卷烟、雪茄烟；服装加工；机动车收费停车场。（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担保人与被担保人的关系：本公司直接持有武汉辰展 100%股权（属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

财务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审计总资产 918.94 亿元，总负债 750.50 亿元，净资产 168.44 亿元，净利润 19.93 亿元。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武汉辰展与广发银行亚运村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担保范围：包括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3. 担保期限：自借款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抵押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债权诉讼时效届满期间；
4. 担保金额：人民币 8.5 亿元。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为本公司在总部融资模式下，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对本公司形成的担保，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担保风险可控，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按照房地产经营惯例为银行向购房客户发放的抵押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而形成的担保外，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累计为人民币 111.77 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3.45%。其中，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累计为人民币 105.41 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9.27%，本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6.3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18%。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1588
债券代码：122348
债券代码：122351
债券代码：135403
债券代码：151419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债券简称：14 北辰 01
债券简称：14 北辰 02
债券简称：16 北辰 01
债券简称：19 北辰 F1

公告编号：临 2019-044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保证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付息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 债券简称：17北辰实业MTN001
4. 债券代码：101773019
5. 发行总额：人民币13.2亿元
6. 债券期限：3+2年
7.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5.14%
8. 还本付息方式：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9. 付息日：2019年9月20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

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 发行人：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成扬

联系方式：010-84973263

2. 牵头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徐林

联系方式：010-60838888

3.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连明

联系方式：010-86490251

4. 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方式：021-23198708、021-23198682

三、备注

无。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1588
债券代码：122348
债券代码：122351
债券代码：135403
债券代码：151419

证券简称：北 辰 实 业
债券简称：14 北 辰 01
债券简称：14 北 辰 02
债券简称：16 北 辰 01
债券简称：19 北 辰 F1

公告编号：临 2019-045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苏州北辰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苏州北辰置业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下属公司苏州北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北辰”）拟于近日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信托”）签署《信托贷款合同》，通过设立“中信信托•北辰苏州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开展信托融资，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人民币壹拾陆亿元整），期限不超过 3 年。

本公司拟于近日与中信信托签署《保证合同》，为前述《信托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向中信信托提供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

主债权本金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担保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信托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3 年止。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公司董事共 9 人，全部参与表决，并一致通过上述担保事项。鉴于本公司 2019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批准《北辰实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公告编号：临 2019-023)，上述担保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苏州北辰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波涌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址：苏州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孙武路 2995 号太湖微谷电子商务产业园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受托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担保人与被担保人的关系：本公司间接持有苏州北辰 100%的股权。

(属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

财务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苏州北辰经审计总资产 389,058.34 万元，总负债 411,518.16 万元，净资产-22,459.82 万元，净利润-22,413.76 万元。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与中信信托签署《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方式：为前述《信托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向中信信托提供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担保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信托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3 年止；
3.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上述被担保人的资信情况进行了查证，认为被担保人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按照房地产经营惯例为银行向购房客户发放的抵押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而形成的担保外，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累计为人民币 111.77 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3.45%。其中，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累计为人民币 105.41 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9.27%，本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6.3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18%。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9 月 16 日

苏州北辰置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下属公司苏州北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北辰”）拟于近日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信托”）签署《信托贷款合同》，通过设立“中信信托·北辰苏州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开展信托融资，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人民币壹拾陆亿元整），期限不超过 3 年。

本公司拟于近日与中信信托签署《保证合同》，为前述《信托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向中信信托提供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担保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信托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3 年止。

详情请见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辰实业关于为下属公司苏州北辰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5)。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苏州北辰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波涌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址：苏州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孙武路 2995 号太湖微谷电子商务产业园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受托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担保人与被担保人的关系：本公司间接持有苏州北辰 100%的股权。

（属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

财务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苏州北辰经审计总资产 389,058.34

万元，总负债 411,518.16 万元，净资产-22,459.82 万元，净利润-22,413.76 万元。

苏州北辰置业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53,456,959.68	163,621,348.42	78,522,639
预付账款		6,000.00	6,002.23	348,590,000
其他应收款		469,958.40	3,749,324.29	30,460
存货	六(2)	3,569,946,250.38	3,346,341,609.33	1,696,966,075
其他流动资产	六(3)	22,717,098.98	1,624,612.59	19,893
流动资产合计		3,846,596,267.44	3,515,342,896.86	2,124,129,067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47,100.90	449,750.06	103,490
无形资产		55,591.14	-	-
长期应收款	六(4)	16,019,201.50	1,486,888,534.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5)	27,465,248.00	2,539,948.48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987,141.54	1,489,878,232.54	103,490
资产总计		3,890,583,408.98	5,005,221,129.40	2,124,232,557

苏州北辰置业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6)	44,576,277.02	40,540,540.54	-
应交税费	六(8)	2,770,020.24	4,388,268.55	49,424,100
其他应付款	六(9)	19,165,274.50	7,294,027.1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0)	1,077,212,160.70	795,487,839.30	-
流动负债合计		1,143,723,732.46	847,710,675.56	49,424,1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11)	1,609,970,000.00	1,609,970,000.00	-
长期应付款	六(12)	1,361,487,839.30	2,548,000,994.70	2,044,922,9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71,457,839.30	4,157,970,994.70	2,044,922,902
负债合计		4,115,181,571.76	5,005,681,670.26	2,094,347,00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
累计亏损		(254,598,162.78)	(30,460,540.86)	(114,4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598,162.78)	(460,540.86)	29,885,55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3,890,583,408.98	5,005,221,129.40	2,124,232,5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伟

苏州北辰置业有限公司

2018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	-
减： 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六(13)	(898,792.10)	(831,062.63)
销售费用	六(14)	(11,016,463.17)	(1,357,850.05)
管理费用	六(14)	(5,125,368.13)	(3,787,273.04)
财务费用-净额	六(15)	(6,002.25)	(69,850,943.98)
其中：利息费用		-	70,133,809.41
利息收入		-	(287,327.06)
信用减值损失		(82,860.10)	-
资产减值损失	六(16)	(231,933,435.69)	-
投资收益		-	42,941,085.36
二、营业亏损		(249,062,921.44)	(32,886,044.34)
三、亏损总额		(249,062,921.44)	(32,886,044.34)
减： 所得税费用	六(17)	24,925,299.52	2,539,948.48
四、净亏损		(224,137,621.92)	(30,346,095.8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亏损总额		(224,137,621.92)	(30,346,095.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作

苏州北辰置业有限公司

2018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92,322.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7,909.50	630,56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40,231.50	630,56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535,487.64)	(969,981,201.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61,037.36)	(6,057,370.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9,307.32)	(142,550,290.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18)(d)	(24,441,499.99)	(24,095,36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857,332.31)	(1,142,684,22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18)(a)	(249,617,100.81)	(1,142,053,662.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4,3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65,641,085.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00,000.00	65,641,085.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850.11)	(425,470.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2,700,000.00)
为关联方提供借款支付的现金	七(3)(b)、(c)	-	(1,470,788,83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850.11)	(1,493,914,304.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44,149.89	(1,428,273,219.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609,970,000.00
从关联方取得资金	七(3)(d)	566,000,000.00	2,889,100,994.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000,000.00	4,499,070,994.70
归还关联方借款		(34,300,000.00)	(1,590,535,062.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7,810,898.70)	(260,660,294.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099,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110,898.70)	(1,867,295,057.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89,101.30	2,631,775,937.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净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余额	六(18)(b)	68,416,150.38	61,449,055.30
		139,971,694.30	78,522,639.00
六、年末现金余额			
	六(18)(c)	208,387,844.68	139,971,694.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 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 伟

苏州北辰置业有限公司

2018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累计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7年1月1日年初余额		30,000,000.00	(114,445.00)	29,885,555.00
2017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亏损		-	(30,346,095.86)	(30,346,095.86)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亏损总额合计		-	(30,346,095.86)	(30,346,095.86)
2017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0,460,540.86)	(460,540.86)
2018年1月1日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0,460,540.86)	(460,540.86)
2018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亏损		-	(224,137,621.92)	(224,137,621.92)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亏损总额合计		-	(224,137,621.92)	(224,137,621.92)
2018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30,000,000.00	(254,598,162.78)	(224,598,162.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伟